

枣庄市能源局文件

枣能源字[2022] 28 号

关于举办2022年枣庄市第十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首届电力行业技能比赛的通知

各区（市）发改局（能源局）、高新区经发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枣庄市能源行业发展储备人才，依据市总工会枣工[2022]14号《关于举办枣庄市第十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要求，市能源局、枣庄供电公司决定联合举办枣庄市第十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首届电力行业技能比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项目

- (一) 人工智能与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竞赛
- (二) 电力市场化交易技能竞赛
- (三) 装表接电技能竞赛
- (四) 变电站值班员技能竞赛

(五) 电力继电保护技能竞赛

(六) 10 千伏变压器运维技能竞赛

二、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由枣庄市总工会主办，枣庄市能源局、枣庄供电公司承办。

成立枣庄市第十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电力行业系列技能比赛组织委员会，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工作。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枣庄供电公司，负责制定方案规则、场地设施设备、技术与赛务实施、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评审委员会由业内专家及相关方面负责人组成，负责竞赛的考试命题，制定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一) 成立竞赛组委会。为保证各项劳动技能竞赛顺利进行，成立竞赛组委会，主要负责对竞赛活动的统一组织、指导和协调。

主任 闫羲和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刘忠波 枣庄市能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田 鹏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副主任 徐 婷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刘 明 枣庄市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房 明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荣以平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李 岩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成员：高 铭 枣庄市总工会稽核中心中级经济师

曲文波 市总工会生产保护部科员

刘 勇 枣庄市能源局工会主席、调度中心主任
王自成 枣庄市能源局执法二科副科长
王 耀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工会副主席
仇兴玲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组织部副主任

(二) 下设竞赛工作小组。由市能源局、国网枣庄供电公司相关人员共同组成工作小组，负责实施方案制定以及专项竞赛的组织协调、过程管控、指导推进、总结评价和先进推选等工作。

三、时间地点

(一) 竞赛时间

2022年7月—8月（具体时间以附件通知为准）。

(二) 竞赛地点

1.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夏庄实训基地（薛城区陶庄镇马公村西）
2. 国网枣庄供电公司智能计量库房（薛城区深圳路光明大厦西南约160米）
3. 滕州供电中心鲁班孵化园（滕州市文昌路182号）

四、参赛范围

枣庄市范围内所有单位均可报名参赛。

五、奖项设置和奖励措施

1. 对获得各工种比赛前三名的选手，由市总工会分别给予2000元、1000元、500元的一次性奖励。参赛工种具有相应职业标准的，可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符合条件的可推荐申报技师职业资格。

2. 获得各工种比赛个人第一名且符合条件的选手成为“枣庄

市五一劳动奖章”先进个人，市总工会进行通报表扬，并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荐申报“枣庄市技术能手”称号。

3.此次竞赛原则上以区（市）发改局（能源局）、高新区经发局组队参赛，有组队实力大企业或部门也可单独组队。

4.支持和鼓励获奖选手领衔创建“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并在验收合格后，市总工会给予一次性资助资金1万元，用于工作室的完善和创新活动的开展。

六、疫情防控要求

（一）编制防疫专项方案、应急预案、设置临时性隔离场所；

（二）在比赛举办场所的入口实行测体温制度，参赛人员必须佩戴一次性口罩，密切关注参赛人员及服务人员的健康状况，如有咳嗽、发热、胸闷等症状应禁止参赛；

（三）加大比赛现场清洁与消毒的频次和力度，并加强室内自然通风，合理安排参赛人员的座位间隔。

七、有关事项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组织单位要充分认识劳动技能竞赛的重要意义，把劳动技能竞赛纳入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竞赛机构，制定工作方案，周密部署、上下联动、统筹推进，形成统一领导、统一部署与分层级开展、分类别竞赛有机结合的工作格局，切实发挥劳动技能竞赛对促进公司战略落地的推动作用。

（二）突出素质提升。各参赛单位要把提升职工素质作为劳动技能竞赛的重要内容来抓，将岗位练兵、技能比武、职工技术

创新与劳动竞赛有机结合，引导广大职工在干中学、在学中练、在练中比、在比中创，不断增强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和竞争能力，鼓励职工开展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创新，通过竞赛培养一批执着专注、精益求精、勇于创新、追求卓越的工匠型技能人才。

(三) 加强竞赛宣传推广。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加大对竞赛活动和获奖选手的宣传力度，宣传技能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使用、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引导广大员工立足本职工作，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技能、创造新业绩。

(四)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各单位统筹考虑疫情防控情况，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服从疫情防控管理，确保赛事活动科学稳妥、安全有序开展。

(五) 按属地管理原则，大企业(集团)、有意向参赛部门，由区(市)发改局(能源局)、高新区经发局负责通知。

(六) 分项比赛通知及比赛标准，请各参赛单位到公共邮箱下载。

公共邮箱：jzz_zzepc@126.com

密 码：js_12345



